

汕头市教育局

汕头市教育局关于征集 2024 年汕头市 职业教育优秀论文和中职教育优秀 教学设计案例的通知

各区（县）教育局、各职业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深刻领会职业教育的战略定位和类型定位，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办学模式，完善工学结合、德技并修的育人机制，推动我市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和促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4 年汕头市职业教育优秀论文和中职教育优秀教学设计案例的征集及评选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的

通过征集和评选职业教育优秀论文和中职教育优秀教学设计案例，激发我市职业学校教师的教科研热情，促进职业教育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推广先进的教育理念和教学方法，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我市职业教育的发展提供有力的理论支撑，进一步提升我市职业教育教科研水平。

二、征集范围

本次征集范围面向全市各级职业学校，包括高职高专、中职、

技工等各类职业院校。

三、征集内容

（一）职业教育优秀论文：围绕职业教育政策、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产教融合与校企合作、专业建设与研究、课程与教材建设、教学方法与手段创新、学生管理与评价、职业素养教育等方面展开。要求论文具有创新性、实践性和实用性。具体要求详见《职业教育论文报送指南》（附件1）。

（二）中职教育优秀教学设计案例：以中职（含技工）教育课程为核心，涵盖专业课、文化课、实践课等各类课程。突出教学方法的创新、教学内容的实用性、学生能力的培养等方面。要求教学目标明确，教学策略合理，教学过程生动，学生参与度高，教学设计具有可操作性和借鉴意义、具有较高的推广价值。具体要求详见《中职教育教学设计案例报送指南》（附件2）。

四、征集要求

（一）各职业学校要认真组织，广泛动员教师参与，确保征集工作取得实效。各职业学校负责本校教师的材料审核与报送工作，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2024年3月31日。

（二）每位教师可同时报送论文和案例各一篇，各学校报送的论文与案例的数量都在15篇之内。为了提高报送论文和案例质量，鼓励各学校开展校内初评，再将初评结果报送市教育局。

（三）各学校需将论文与案例分开报送，填写相关登记表；并提交相关论文或教学设计案例电子文档（PDF格式）。

五、其他事项

(一) 本次征集的职业教育论文和中职教育教学设计案例，将各按比例评选出一等奖(15%)、二等奖(25%)，三等奖(40%)，由市教育局颁发荣誉证书。

(二) 本次征集活动评选结果将于2024年4月30日前公布，2024年汕头市职业教育活动周开幕式上将为相关获奖教师颁发荣誉证书。

(三) 市教育局将对职业教育优秀论文和中职教育优秀教学设计案例进行汇编成册(电子材料与纸质材料)，并作为2024年汕头市职业教育活动周的交流材料，供全市职业学校教师学习参考使用。

工作联系人：市教育局职教科 林沛，电话：88853405，电子邮箱：stzzjyz@163.com。

附件：1. 职业教育论文报送指南

2. 中职教育教学设计案例报送指南

